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单位（股）	注销股份数量 单位（股）	注销日期
48,034,200	48,034,200	2021年9月17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32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034,200股，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32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034,200股。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截止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 2020 年度实际实现的业绩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有所下滑，没有实现股东对于公司业绩的预期，公司拟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全部已获授尚未解锁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326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8,034,2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0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专用账户开立情况：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1877718）。

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完成注销。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034,200	-48,034,20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468,251,408	0	9,468,251,408
股份合计	9,516,285,608	-48,034,200	9,468,251,408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

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通力律师事务所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公告《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